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討論文件

特別需要社群  
專責小組文件第3/2016號

# 支援單親及新移民措施

扶貧委員會秘書處

# 上次會議簡介單親及新移民住戶貧窮情況的重點

- 單親及新移民住戶的貧窮率皆屬偏高，政策介入後比整體數字高出一倍有多

2014年單親及新移民住戶的住戶數目、人口及貧窮率

	單親住戶	新移民住戶	所有住戶
政策介入後			
貧窮住戶數目 ('000)	25.7	24.4	382.6
貧窮人口 ('000)	72.1	83.9	962.1
貧窮率 (%)	36.4	32.4	14.3
平均每月貧窮差距 (元)	3,200	3,500	3,400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 上次會議簡介單親及新移民住戶貧窮情況的重點 (續)

---

- 單親貧窮住戶要照顧子女，在職比例偏低，兼職比例高，收入較低。新移民貧窮住戶的在職及全職比例雖然較高，多自食其力，但和單親貧窮住戶相似，其在職人士的教育水平及技術仍然偏低。
- 單親及新移民貧窮住戶由於要撫養兒童(每戶平均超過一名)，家庭負擔較重。
- 單親及新移民貧窮住戶大多居於公屋，而私樓租戶比例遠較整體貧窮住戶高。

# 持單程證來港人士的主要人口及社會特徵

## ● 單程證來港人數(每日平均)：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133	117	119 (8)	149 (50)	123 (29)	111 (17)	105 (12)

(括號內數字為超齡子女人數)

## ● 單程證人士年齡分佈

	0-4	5-14	15-24	25-34	35-44	45-54	55-64	65+	Total
2005	4 632 (8%)	9 906 (18%)	5 164 (9%)	20 892 (38%)	10 494 (19%)	2 685 (5%)	862 (2%)	471 (1%)	55 106 (100%)
2015	3 247 (9%)	3 668 (10%)	4 790 (13%)	10 452 (27%)	9 587 (25%)	4 336 (11%)	1 721 (5%)	537 (1%)	38 338 (100%)

## ● 主要人口及社會特徵：

年份	2014年	2015年
年齡中位數	32歲	32歲
男女比例	3.3 : 6.7	3.4 : 6.6
婚姻狀況 (15歲或以上)	86%已婚	85%已婚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上：90% 大學/大專：20%	中學或以上：90% 大學/大專：21%
內地就業情況 (15歲或以上)	工作：42.3% 料理家務者：35.9% 學生：9.3% 其他：12.6%	工作：42.7% 料理家務者：33.1% 學生：10.1% 其他：14.1%

資料來源：入境事務處

# 新來港人士的服務需求

---

- 受訪對象為在2015年抵港不足一年的11歲或以上新來港人士
- 58%表示適應香港生活有困難；最大困難是居住環境(59%)；工作(32%)；語言(30.7%)；家庭經濟(25.7%)；生活習慣(20%)
- 67.9%表示需要支援服務；需求最大為申請公屋(52.6%)；協助找尋工作(35%)；職業技能培訓(34.4%)；英語學習班(29.9%)

資料來源：民政事務總署統計調查

# 1. 照顧兒童的支援

---

- 支援措施例子：

- 2015年《施政報告》提出加強幼兒照顧服務的措施，包括由2015-16年度起，分階段在需求殷切的地區內資助幼兒中心及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增加約 5 000 個「延長時間服務」名額等
- 社會福利署（社署）於2014年10月強化「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包括增加234個服務名額至總名額不少於954個；及將服務對象的年齡上限由6歲以下提高至9歲以下
- 僱員再培訓局（再培訓局）為新來港人士專設的「就業技能基礎證書」課程可轉介有需要的家長學員，接受社署「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提供的幼兒照顧服務

## 2. 教育

---

- 支援措施例子：
  - 教育局一直為 6 至 15 歲新來港兒童安排入學，以及為 15 歲或以上的新來港兒童提供升學資訊，協助他們尋找適合的升學途徑。其他支援服務包括全日制啟動課程、適應課程及校本支援計劃津貼。由 2008/09 學年起，為新來港兒童而設的課程已擴展至 18 歲的新來港兒童

### 3. 就業、培訓和支援服務

---

- 支援措施例子：

- 社署積極推行「自力更生綜合就業援助計劃」下的「欣曉計劃服務」，委託非政府機構營辦協助領取綜援而受其照顧的最年幼子女年齡介乎12至14歲的單親家長及兒童照顧者透過工作提升自助能力和融入社會
- 再培訓局提供超過700項培訓課程，涵蓋28個行業範疇以及通用技能。子女年齡在18歲以下的單親父母可獲優先取錄。在2015-16年度，再培訓局就新來港人士的5項專設課程提供 1 300 個名額；並計劃為新來港人士舉辦10個「地區導賞團」，讓他們掌握更多培訓及就業資訊
- 非在學內地新來港人士報考有關語文的國際公開考試及報讀再培訓局的專設語文課程可獲民政事務總署資助

## 4. 融入社會

---

- **支援措施例子**：民政事務總署協助新來港人士融入社區的主要措施包括：
  - 地區為本融入社區計劃
  - 期望管理計劃
  - 大使計劃
  - 社會企業
  - 與語文相關的資助計劃
  - 「新來港定居人士服務指南」
  - 新來港人士季度問卷調查

## 5. 社會福利服務

---

- 支援措施例子：

- 分佈全港各區由社署和非政府機構營辦的65間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及兩間綜合服務中心提供一系列預防、支援和補救性福利服務。服務包括家庭生活教育、親子活動、諮詢服務、義工培訓、外展服務、支援／互助小組、輔導及轉介服務等
- 社署資助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服務社）提供跨境及國際個案工作服務。現時服務社在羅湖管制站及入境事務處人事登記處，為新來港人士提供諮詢服務，主動接觸他們並提供社會服務資料及轉介有需要人士到相關服務單位，以便及早識別和預防家庭問題

## 6. 房屋安排

---

- 支援措施例子：

- 獲批准入境香港逗留而且無附帶逗留條件（與逗留期限有關的條件除外）的新來港人士，如果是公屋戶主的配偶、18歲以下的子女、倚靠戶主或其配偶的年長父母或祖父母，或是該租戶其中一名擁有戶籍的已婚子女的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基於家庭團聚為理由，可以申請加入公屋。如符合所須資格包括「一個家系」的條件，長者租戶的一名成年子女及其家庭成員亦可以申請一併加入公屋戶籍而無須符合居港7年的規定
- 社署可為有真正迫切及長遠房屋需要，而沒有能力自行解決的個人或家庭，向房屋署推薦「體恤安置」。社工會按各家庭成員的身體和精神健康、經濟、關係、支援網絡及可運用的資源等情況，運用其專業判斷，評估有關個人或家庭，是否具備足夠的醫療及社會因素獲推薦予房屋署安排「體恤安置」，並提供適切的支援

# 7. 經濟援助

## ● 支援措施例子：

- **綜援**：單親家長享有較其他健全受助人為高的標準金額，他們亦可獲每月\$315的單親補助金。自2013年底的法院裁決後，綜援的居港規定回復至2004年以前的「居港一年的規定」。另外，社署署長可在申請人有真正困難時行使酌情權，向不符合居港規定的人士發放綜援
- **低收入在職家庭津貼**：將於2016年5月推出，旨在鼓勵持續就業、自力更生，並特別關顧有兒童家庭。津貼以家庭為單位發放，設有入息及資產審查，基本津貼額與工時和收入掛鈎，並為合資格家庭每名合資格兒童／青年提供額外的兒童津貼

在職成員每月工時 (小時)		住戶月入處於中位數的：			
		≤50%		>50% - 60%	
單親家庭	非單親家庭	基本津貼 (每戶)	兒童津貼 (每名)	基本津貼 (每戶)	兒童津貼 (每名)
36 - <72	144 - <192	600元	800元	300元	400元
72及以上	192及以上	1,000元		500元	

- 政策對單親住戶的工時要求較低，及沒有居港年期的要求，故亦能照顧到單親及新移民在職家庭的需要

# 3月22日焦點小組建議

## 1. 照顧兒童的支援

---

- 持分者建議的政策或措施：
  - 為來自綜援家庭接受全日制幼兒中心服務的兒童提供全額收費豁免
  - 提升託兒服務的靈活性，包括：
    - 為輪候資助服務兒童以託兒服務券形式提供津貼，讓他們利用私營機構提供的自負盈虧服務
    - 以家務助理形式提供上門幼兒照顧服務
    - 增加緊急服務名額
    - 兼顧有特殊需要或長期病患兒童的需要
  - 資助患病單親子女的龐大醫療開支

## 2. 教育

---

- **持分者建議的政策或措施：**
  - 為在學年開始後才入學的新來港學生提供書簿津貼
  - 提供補習費、參考書等津貼

### 3. 就業、培訓和支援服務

---

- 持分者建議的政策或措施：

- 資助新來港人士就其內地學歷作出評審，以方便繼續進修或搵工
- 為擁有內地專業資格的新來港人士開辦銜接課程或提供貸款，讓他們能獲得相關資歷認可
- 加強推廣家庭友善措施，讓新來港 / 單親家長可留在家中工作，或透過彈性上班時間兼顧家庭
- 鼓勵不同行業的僱主聘用單親 / 新來港人士，讓他們有平等工作機會，例如探討在中、小學為單親 / 新來港人士提供工作機會
- 建議僱員再培訓局為單親 / 新來港人士開辦更多免費或半日制資助課程，配合單親及新來港人士照顧家庭
- 由再培訓局轉介的託兒服務，應配合學員的上課時間，建議為報讀全日制課程學員提供全日制託兒服務
- 加強單親/新來港人士的就業配對服務

## 4. 融入社會

---

- **持分者建議的政策或措施：**
  - 民政事務總署檢視「期望管理計劃」，將部分資源調回香港支援正在或將會申請單程證的持雙程證人士(準新來港人士)
  - 趁新來港人士申請或領取身份證時，強制他們參與認識香港和獲取生活資訊的課程
  - 為新來港人士設立跨部門的支援統籌處，為這羣組提供「一站式」服務，方便他們取得支援網絡、教育、就業等訊息，盡快融入社會
  - 透過立法解決新來港人士被歧視的問題

## 6. 房屋安排

---

- 持分者建議的政策或措施：
  - 扶貧的起步點是先安居後樂業，建議加快為基層新來港人士提供資助房屋

## 7. 經濟援助

---

- 持分者建議的政策或措施：

- 進行專項調查和研究，了解單親人士在追討贍養費時遇到的困難，以及法院作出的「扣押入息令」是否有效幫助單親人士追討拖欠和將來須繳付的贍養費，並建議優化措施
- 設立「安頓基金」，讓新來港人士在抵港初期可取得適時支援，例如短期租金津貼
- 檢討綜援制度下的豁免入息上限，鼓勵新來港 / 單親人士投入職場
- 為單親家長提供幼兒照顧津貼

## 8. 其他

---

- 持分者建議的政策或措施：
  - 加強對單親人士的心理輔導和情緒支援

# 徵求意見

---

- 請委員對上述建議發表意見。如認為值得考慮，相關部門會作詳細研究